

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麦积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信立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对象名称	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		



实施 目的	综合评价衡量2024年度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履职及重点工作实施成效，分析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转化运用评价成果，提高部门管理水平和履职能力。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	--	--	--

资金 情况 (万 元)	预算安排资金	1821.85	实际到位资金	1810.31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省级财政	
	实际支出资金	1810.31	结转结余资金	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部门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编制建成区城市绿化短期和中长期规划；城市公共绿化的建设、养护及管理工作；马跑泉公园和北山公园的日常管理工作；承担城市美化工作；负责建成区古树名木的普查、登记建档和复壮保护等工作；负责全区庭院绿化及绿景工程的技术指导，参与庭院绿化及绿景工程验收和监督管理工作。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麦积区园林建设中心部门基本支出情况、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及部门整体履职情况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依据</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p> <p>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p> <p>3.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天政发〔2018〕120号）；</p> <p>4.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p> <p>5. 项目委托协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方法</p>	<p>1. 目标比较法。通过将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部门履职工作实际完成情况与计划目标进行比较分析，并在此基础上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p> <p>2. 因素分析法。根据资料与数据收集情况，对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度在履职过程中影响其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进行分析。</p> <p>3. 公众评判法。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了解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工作开展以及部门履职实施效果。</p>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84.77			评价等级		良		
	指标	部门规划	管理效率	履职成效	社会效应	可持续发展能	满意度	加分	减分	合计

分析						力			
	得分率	56.67%	83.15%	96.15%	100%	100%	75%		84.77%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天水市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未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三公”经费控制率的指标值为“=100%”，实际应为“≤100%”。

（二）预决算方面

1. 预算编制不完整。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经批复的预算数为1021.04万元，决算数为1810.31万元，且编制的项目支出预算均为解决以前年度部分尚未支付的项目款，未将2024年实施的13个项目编入预算，2024年实施的项目资金均未落实到位。

2. 决算报表数据口径不一致。区园林建设中心2024年部门决算报表年初预算数1052.01万元，与部门支出预算批复数1021.04万元不一致。

（三）合同签订不规范，与分公司直接签订合同

2024年1月12号凭证支付兰州新现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麦积分公司“麦积区城市道路沿线节点绿化提升改造等3个工程”设计费111700.00元，合同均由园林中心与兰州新现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麦积分公司直接签订。具体如下：

（1）2022年4月11日区园林建设中心与兰州新现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麦积分公司签订麦积区城市道路沿线节点绿化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合同，设计费40000.00元。

（2）2022年4月11日区园林建设中心与兰州新现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麦积分公司签订麦积区市政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服务合同，设计费20000.00元。

（3）2022年4月9日区园林建设中心与兰州新现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麦积分公司签订大革命纪念馆周边景观绿化项目设计服务合同，设计费51700.00元。

（四）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程序倒置

天水市麦积区园林建设服务中心2024年报销车辆维修费和车辆保险费的

凭证，后附附件中合同签订时间和验收时间均早于采购计划备案时间，即采购服务经济业务完成后向财政部门报备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程序倒置。

如：2024年10月11号凭证，支付绿化养护车维修费用共7109.10元，其中车辆维修费2502元的车辆维修合同于2021年3月9日签订，验收时间为2021年3月14日，而向财政局备案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维修费837元的车辆维修合同于2021年4月15日签订，验收时间为2021年4月18日，而向财政局备案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维修1404元的车辆维修合同于2021年3月10日签订，验收时间为2021年3月13日，而向财政局备案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

六、有关意见建议

（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合理运用绩效结果

区园林建设中心要提高绩效管理意识，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相关内容，结合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合理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明确年度周期内财政资金使用的预期产出结果和效益。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下达，落实责任主体，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合理运用绩效评价工作结果，提高部门整体绩效工作质量。

（二）合理编制年度预算，严格核实决算报表数据

区园林建设中心应当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根据其依法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的需要以及存量资产情况，编制本部门、本单位预算，严格核实决算报表数据，确保预决算报表数据口径一致。

（三）加强合同管理，降低法律风险

区园林建设中心要加强合同监督管理，与具备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签订合同，规范合同行为，努力做到低成本控制、低风险运行，高起点定位，高效率管理。

（四）规范政府采购程序

区园林建设中心对政府采购事项要按照采购计划及时向财政部门备案，规范采购程序。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质量评估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宗艳娟 王云云

九、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部门规划（15分）	目标设定（6分）
	预算管理（9分）
管理效率（34分）	预算执行（11分）
	预算绩效管理（10分）
	资产管理（4分）
	运行成本（9分）
履职成效（26分）	履职数量（9分）
	履职质量（9分）
	履职时效（8分）

社会效应 (12分)	社会效益 (6分)
	生态效益 (6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5分)	可持续影响 (5分)
满意度 (8分)	满意度 (8分)